

贵州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各学院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汇总

教务处
2022 年 11 月

贵州商学院管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根据《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的文件精神，按照公正、公平、科学、严谨的原则，结合管理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现制定管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接收转专业学生工作方案如下：

第一条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章迪诚 田歆

副组长：李莉 曾方俊 赵翔 张艳丽

成员：林洁 肖闻 罗艺 刘熹 蒙慧 王文 杨敏 肖青相

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科办，由教科办副主任林洁担任办公室负责人。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学校文件要求，负责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的组织、实施、考核及公示。

第二条 转出专业、转出名额及条件、转出流程

（一）转出专业

管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可申请转出专业包括物流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工商管理、管理科学、公共事业管理六个专业。其中 2022 级在校生可在全校范围内申请转专业，2021 级在校生只能在本二级学院内申请转专业。

（二）转出条件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

（三）转出流程

按《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执行。

第三条 接收专业、名额及条件

（一）接收专业

管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接收转入专业包括：物流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工商管理、管理科学、公共事业管理六个本科专业。

（二）接收名额

- | | |
|-----------|-----------|
| 1. 管理科学 | 拟接收名额：5 名 |
| 2. 人力资源管理 | 拟接收名额：5 名 |
| 3. 公共事业管理 | 拟接收名额：5 名 |
| 4. 市场营销 | 拟接收名额：5 名 |
| 5. 工商管理 | 拟接收名额：5 名 |
| 6. 物流管理 | 拟接收名额：5 名 |

（三）接收条件

1.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

2. （1）22 级在校学生转入物流管理、管理科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的学生，高考数学成绩须在及格及以上，在校期间无违反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行为。

（2）21 级在校学生已修读课程的考试（考核）成绩均无不及格且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在校期间无违反法律法规和

校纪校规行为。

3. 对符合前两个接收条件的学生方可有资格进入面试环节。

第四条 面试考核时间及地点安排

时间：（待定）

地点：尚信楼 A 区 401 教室。

第四条 考核办法

1. 考核成绩包括学习基础成绩（占 50%）、面试成绩（占 50%），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确定预录取名单。

2. 面试考核由评委按照面试评分标准进行打分，面试环节主要考核学生对拟转入专业的了解和认识程度、逻辑思维状况、表达能力等素养。面试成绩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分（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

3. 如申请转入学生过多，各专业依据“第一学期绩点优先”原则，按可转入名额的 150%确定进入面试学生名单。

4. 预录取名单经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后，报学校教务处进行公示后确定。

附件：

1. 管理学院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2. 管理学院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3. 管理学院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管理学院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 1

管理学院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原专业	原班级	拟转入专业
知识与能力	考核点	成绩
自我介绍 (10 分)	自我介绍表述能力、条理性。	
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和理由 (40 分)	对转入专业的认识，转专业的理由，对未来的规划。	
知识、能力、素质考查 (40 分)	能否及时回答评委有关转入专业的问题，有无创新思维。	
未来发展预期 (10 分)	未来发展目标是否明确。	
合计 (100 分)		

评委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管理学院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原专业及班级	拟转入专业	学习基础成绩 (50%)	面试成绩 (50%)	总成绩 (100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二级学院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管理学院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二级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学号	原二级学院	原专业	转入专业	转专业考核排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贵州商学院会计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根据《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的文件精神，结合会计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现制定会计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第一条 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陈林先 况培颖

副组长：唐恬 彭晓英 许玲茜

成员：李志远 赵红 凌邦如 郑伟 张蓉蓉

第二条 转出专业、转出限定、转出流程

（一）转出专业

会计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 1 学期可申请转出专业包括 2021 级和 2022 级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三个本科专业（2022 级针对全校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2021 级仅针对会计学院内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

（二）转出限定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的学生，11 月 30 日前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并交至会计学院副院长办公室（1B511）。

（三）转出流程

按《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执行。

第三条 接收专业、接收名额及条件

会计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可接收转专业的专业包

括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三个本科专业（2022级针对全校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2021级针对会计学院内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

（一）2022级接收专业、接受名额及条件

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各专业分别接收5人。

接收条件：

1.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原则上不接收艺术传媒学院相关专业的学生）。

2. 学生高考英语成绩需达到100分，高考数学成绩达100分，学生需按规定时间提交由相关部门签字盖章的高考成绩单到会计学院审核。

3. 面试合格。在分数相同的情况下按高考英语和数学成绩总和从高到低录取。

（二）2021级接收专业、接受名额及条件

2021级仅针对会计学院内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各专业接收5人。

接收条件：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且在校已修读课程无补考、平均学分绩点达到2.0；根据学分绩点由高到低录取。

第四条 考核地点及时间安排

面试时间：12月5日下午2点

地点：尚信楼1B514

最终拟录取名单由会计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长组织小组成员集体审核，上报会计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形成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并提交教务处。

转专业考核结束后，所有考核材料汇总整理并归档。

附件：

1. “会计学院 xx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2. “会计学院 xx 专业”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会计学院

2022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1

“XXXX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原专业	高考数学成绩	高考英语成绩	高考总成绩	面试成绩	排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会计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XXXX 专业”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序号	姓名	学号	原二级学院	原专业	考核总排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会计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会计学院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姓名	学号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拟转入学院	
评价内容	动机目标	专业知识	学业基础	综合能力	
分值	25	25	25	25	
评分标准及评分要点	好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非常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有明确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非常了解、非常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强，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好。	举止得体，表达恰当、流畅，逻辑思维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好。
		20--25 分	20--25 分	20--25 分	20--25 分
	中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有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一般，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一般。	举止得体，表达能力一般，逻辑思维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一般。
		5—20 分	5—20 分	5—20 分	5—20 分
	差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不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没有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差，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差。	举止不得体，表达能力差，逻辑思维不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差。
		0—5 分	0—5 分	0—5 分	0—5 分
	得分	分项			
		合计			评委签字

评委签字：

年 月 日

贵州商学院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根据《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的文件精神 2022 级学生可申请校内转专业，2021 级学生可申请院内转专业。结合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现制定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2021 级、2022 级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第一条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陈列 穆肇南

成员：郭桂容 张翔 杜少波 杨磊 张俊 刘梦珠 熊锐

第二条 接收专业、接收名额及条件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 级、2023 级可接收转专业的有：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电子商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工程和网络工程。

（一）接收专业及名额

根据专业特点，结合专业对教学资源的需求情况，确定各专业接收名额如下表：

专业名称	2021 级接收名额	2022 级接收名额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	2
电子商务	1	2
物联网工程	1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2
网络工程	1	2
总计	6	10

（二）接收条件：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各专业接收的转专业学生除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外，还有以下要求：

1.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物联网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和网络工程专业要求学生高考时是理科毕业生；电子商务专业不限。

2. 2022、2021 级学生申请转专业需满足以下条件，并提交以下材料：（1）2021 级学生在校期间期末考试无补考，提供成绩单证明（盖章），绩点达到 3.0 以上；（2）2022 级学生提供高考正式成绩单，英语和数学成绩都在 100 分及以上。

3. 满足以上条件后，方可具备面试资格。最后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

第三条 转出专业、转出名额及条件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2023 级可转出的专业有：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电子商务、物联网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和网络工程。

（一）转出专业及名额

根据专业特点，确定各专业接收名额如下表。

专业名称	2021 级可转出名额	2020 级可转出名额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	4
电子商务	2	4
物联网工程	2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	4

网络工程	2	4
总计	12	20

（二）转出条件：

在具有申请转专业资格的情况下，若申请转出专业名额超过可转出名额，各班根据学生高考总分在班级排名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若有总分相同情况，则按语文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若还有相同，则依次按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的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

第四条 考核地点及时间安排

时间：初定于12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地点：另行通知

具体考核地点和时间还要根据符合面试条件的人数来确定，确定后再电话通知。

第五条 考核办法

1. 符合接收条件的学生参加面试。各专业组织面试评委小组（成员主要由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组成）。面试成绩由评委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详见附件一《“XXXX专业”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2. 如果申请转入者过多，各专业依据“数学+英语”两科总分优先原则，按可转入名额的300%确定进入面试学生总数，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学生名单；若有高考总分相同情况，则按语文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若还有相同，则依次按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的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进入面试。

3. 转专业考核内容本着公正、科学、全面的原则，采取满足接收条件的基础上，通过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小组负责考核材料的准备及组织工作，考核成绩采取量化形式。主要考核内容为：与拟转入专业相关的特长、获奖等证明材料；转专业动机、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语言表达能力；其他综合表现等。

4. 各专业面试评委小组根据面试综合表现各自客观公正评分，并在评分表上签字。转专业学生最终面试成绩为各评委面试评分的平均分。最终面试成绩 60 分以下的不予接收。

5. 对满足接收条件的转专业学生，根据面试成绩由高分至低分录取至该专业拟接收名额。

6. 将最终拟录取名单（详见附件三《“XXXX 专业”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由各专业面试评委小组成员集体签字后，经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后，形成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并提交教务处予以公示。总成绩相同并超出录取名额时，由面试评委小组成员根据综合表现投票决定最后一名录取人选。

7. 转专业考核结束后，所有考核材料汇总整理并归档。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 年 11 月

“XXXX 专业”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姓名	学号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拟转入学院	
评价内容	动机目标	专业知识	学业基础	综合能力	
分值	25	25	25	25	
评分标准及评分要点	好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非常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有明确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非常了解、非常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强，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好。	举止得体，表达恰当、流畅，逻辑思维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好。
		20--25 分	20--25 分	20--25 分	20--25 分
	中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有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一般，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一般。	举止得体，表达能力一般，逻辑思维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一般。
		5—20 分	5—20 分	5—20 分	5—20 分
	差	申请转专业理由的不合理，对今后的学习没有规划	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感兴趣；具有与专业相关的特长和获奖等	学习能力、水平差，原有专业的学习基础差。	举止不得体，表达能力差，逻辑思维不清晰，沟通能力、反应能力差。
		0—5 分	0—5 分	0—5 分	0—5 分
得分	分项				
	合计			评委签字	

评委签字：

年 月 日

“XXXX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原专业	面试成绩 (100%)	总成绩 (100 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面试评委小组签字:

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XXXX 专业”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学院公章)

序号	学号	姓名	原二级学院	原专业	考核总排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年 月 日

贵州商学院经济与金融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根据《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的文件精神，结合经济与金融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现制定经济与金融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2022、2021 级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一、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庞郁华 曾绍伦

成 员：付茂业 董耀武 段登辉 刘玲娅

黄璟轩 刘寿红 王静娴 张 頔 黄鑫

二、转出专业、转出名额及条件、转出流程

（一）转出专业

经济与金融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可申请转出专业包括：

2022 级税收学、金融工程、投资学、保险学、贸易经济、国际商务、国际经济与贸易七个本科专业；

2021 级税收学、金融工程、投资学、保险学、贸易经济、国际商务六个本科专业。（2021 级仅限在院内进行转专业）

（二）转出条件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

（三）转出流程

按《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执行

三、接收专业、接收名额及条件

（一）接收专业

经济与金融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接收转入专业包括 2022 级和 2021 级金融工程、投资学、贸易经济、保险学、税收学五个本科专业。

（二）接收名额

根据专业特点,结合专业对教学资源的需求情况,确定 2022、2021 级各专业接收名额如下表:

专业名称	22 级接收名额	21 级接收名额
金融工程	1 人	4 人
投资学	6 人	6 人
贸易经济	1 人	2 人
保险学	1 人	2 人
税收学	3 人	1 人
总计	12 人	15 人

（三）接收条件

1. 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第二章第三条规定之一的学生。

2. 高考英语成绩 100 分及以上、高考数学成绩 100 分及以上，二者同时满足。

3. 对符合前两个接收条件的学生方可有资格报名参加经济与金融学院组织的“微观经济学”课程考核，成绩达 60 分及以上（满分为 100 分）。

备注：在分数相同的情况下参考高考英语成绩与高考数学成绩相加总和由高到低录取；若高考英语与高考数学成绩相加总和

仍相同，按第一学期大学英语 1 课程考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

四、考核时间及地点安排

考核时间：待定 考核地点：待定

五、确定拟录取名单

最终拟录取名单由经济与金融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确认、经经济与金融院党政联席会议通过、公示后提交教务处。

转专业考核结束后，所有考核材料汇总整理并归档。

附件：

1.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2.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3.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转出学生名单

经济与金融学院

2022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1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原专业	高考英语成绩	高考数学成绩	微观经济学	排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经济与金融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序号	姓名	学号	原二级学院	原专业	第一志愿	第二志愿	拟录取专业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经济与金融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经济与金融学院 22231 学期转专业转出学生名单

序号	姓名	学号	现专业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1	拟转入专业 2
1						
2						
3						
4						
5						
6						
7						
8						
9						
10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经济与金融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贵州商学院旅游管理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第一条 旅游管理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唐娅、韩军

成员：金青、毛宗清、罗意、潘怡、龚雅莉、霭菲、吴信值

第二条 接收专业、接收及转出名额及条件

一、我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可转入及转出的专业有：2022 级会展经济与管理、2022 级酒店管理、2022 级旅游管理。

根据《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规定的条件和《关于做好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并符合以下条件：

（一）转出条件

2022 级各专业转出名额按专业班级人数的 10% 计算（文科考生占 60%，理科考生占 40%），根据学生高考总分在班级排名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转出，若有总分相同情况，则按语文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若还有相同，则依次按数学、英语的分数由高到低选择批准。

（二）转入条件

2022 级学生除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

（1）接收人数：2022 级专业学生总人数的 5%；

（2）接收条件：2022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2. 酒店管理专业

- (1) 接收人数：2022 级专业学生总人数的 5%；
- (2) 接收条件：2022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3. 旅游管理专业

- (1) 接收人数：2022 级专业学生总人数的 5%；
- (2) 接收条件：2022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二、我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可在旅游管理学院内转入及转出的专业有：2021 级会展经济与管理、2021 级酒店管理、2021 级旅游管理。

除需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规定的条件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转出条件

2021 级各专业转出名额按班级人数的 5% 计算，根据学生 2021-2022 学年综合量化在班级排名由高到低选择批准转出，若有总分相同情况，则通过我院党政联席会商议选择批准。

（二）转入条件

2021 级学生除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

- (1) 接收人数：2021 级专业班级人数的 5%；
- (2) 接收条件：2021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2. 酒店管理专业

(1) 接收人数：2021 级专业班级人数的 5%；

(2) 接收条件：2021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3. 旅游管理专业

(1) 接收人数：2021 级专业班级人数的 5%；

(2) 接收条件：2021 级学生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处分。

第三条 考核地点及时间安排

时间：待定，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地点：2A313

第四条 考核办法

(一) 面试

达到接收条件的学生均可报名参加面试，面试分成会展经济与管理、酒店管理和旅游管理三个组。

1. 面试顺序：按照申请转专业的入围名单顺序，依次进入考场面试，其他考生在面试考场外等候。

2. 面试内容：包括语言表达（自我介绍表述能力、沟通能力、表达方式的恰当性）、基础知识（逻辑思维是否清晰、表达是否流畅、对知识的掌握程度）和专业综合知识（对转入专业的了解和认知程度、个人专业见解）三个部分，分别占比 20%、30%、50%。

3. 面试时间：待定，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每位考生面试时间限定在 20 分钟之内，凡未按时参加面试者视为自动放弃。

4. 面试地点：2A313

5. 面试要求：（1）面试小组负责面试材料的准备及面试的组织

工作；（2）每位考官根据考生的面试综合表现客观公正评分，并在评分表上签字；（3）面试结束后，所有考核材料面试组秘书汇总整理并存档。

（二）录取

根据考生的面试成绩，结合旅游管理学院拟接收的转专业名额，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若成绩相同并超出录取名额时，由考核小组根据综合表现投票决定最后一名录取人选，确定最终拟录取名单，考核组成员集体签名后提交教务处予以公示。公示结束后报学院审批，审批后公布正式批准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发放《贵州商学院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报到注册单》，办理相关手续。

- 附件：1. “旅游管理学院 xx 专业”转专业面试评分表
2. “旅游管理学院 xx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3. “旅游管理学院 xx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旅游管理学院

2022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1

“旅游管理学院 专业”转入面试评分表

姓 名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知识与能力	考核点	成绩
表达能力 (20 分)	自我介绍表述能力、沟通能力、表达方式的恰当性。	
基础知识 (30 分)	逻辑思维是否清晰、表达是否流畅、对知识的掌握程度。	
综合知识 (50 分)	对转入专业的了解和认识程度、个人专业见解。	
合计 (100 分)		

评委签字:

时 间: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2

“旅游管理学院 专业”转专业考核成绩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原专业	面试成绩 (100%)	总成绩 (100 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转专业工作小组签字：

旅游管理学院（公章）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3

“旅游管理学院 专业”转专业拟录取学生名单
(二级学院公章)

序号	姓名	学号	原二级学院	原专业	考核排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贵州商学院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为确保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本专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贵州商学院学生管理规定(修订)》、《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暂行)》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规定,现制定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本专科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第一条 成立文传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赵伦进

成员:李 燕 张思思 安 静 王 中

龙 杰 高玉金 周 灿 刘尚志(教科办主任)

第二条 接收专业、接收名额及条件

(一)接收专业: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艺术管理。

(二)接收名额:每个专业均可接收转专业学生 5 人。

(三)接收条件:申请转入文传学院各专业的学生,需符合《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中第二章转专业条件和原则的规定和条件;申请转入文传学院各专业的学生必须是贵州商学院 2022 级在校学生(2021 级可申请学院内转专业),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无违纪行为及受处分情况;学生在转入之前应取得相应公共基础课程与通识教育课程的学分;

(四)办理程序:按照贵州商学院规定的转专业时间结点和

程序，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递交文传学院教科办，待批准后方可正式转入、转出，转入学生的学籍档案由带班辅导员负责接收。

（五）办理时间：2022年11月28日—2022年11月30日，有意愿申请转专业且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应根据文传学院公布的“贵州商学院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相关信息，向文传学院提出转专业书面申请（《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申请表提交文传学院教科办刘尚志老师处（尚文楼2B104）。

第三条 考核时间及时间安排

测试时间：初定于12月5日—12月6日期间

考试地点：尚智楼B108、B109教室

第三条 考核办法

（一）考核成绩包括学习基础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确定预录取名单。

（二）学习基础成绩考核

学习基础成绩=第一学期绩点×10

（三）专业专业测试

1. 测试内容

设计专业：命题设计

艺术管理专业：音乐表演

2. 评判标准

由评委按照面试评分标准进行打分，面试环节主要考核学生

对拟转入专业的了解和认识程度、专业基本功的掌握程度，以及逻辑思维、表达能力等方面。

第四条 资料审核及转入、转出学生名单公示

(一) 审核、公示转出学生名单

1. 11月28日—30日，由有意愿且符合申请条件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并填写《贵州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交文传学院教科办刘尚志老师处；

2. 11月30日，学院对学生提交的转入、转出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依据转出条件确定各专业拟转出学生名单，并将同意转出的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交学生申请转入学院；

3. 公示时间：12月1日。

(二) 审核转入学生名单、面试

1. 11月28日学院对转入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审核不通过名单将及时告知学生所在学院；

2. 学院将于12月5日—12月6日期间组织专业面试（专业测试）工作。专业面试结果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为12月7日—12月8日。公示无异议后，预录取名单上报分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

3. 分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后，将相关材料报学校教务处审核公示。报送日期：12月9日。

本方案由文传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由转专业领导小组协商解决。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2022年11月25日